

证券代码：301027

证券简称：华蓝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2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在南宁市月湾路1号南国弈园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2022年5月15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欧阳东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品盛光伏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华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项目公司品盛光伏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控股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广州力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华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

项目公司广州力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控股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